

桃園市教師會 函

地址：338桃園市蘆竹區大華街98號
承辦人：陳惠心
電話：03-4351688
傳真：03-4351688【傳真前請先來電】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美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教師字第107000009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再次重申與桃園市教育產業工會並非同一個組織，請各校會員詳察，詳如說明，請協助宣傳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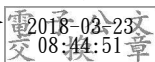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近日本會屢接獲會員反應收到桃園市教育產業工會之1200元會費催繳函，擔心若不繳納該會會費，將喪失本會會員權益。

二、本會再次鄭重重申：桃園市教師會與桃園市教育產業工會（桃教產）並非同一個組織；本會常年會費為800元/人，非該會所提之金額，無論是否繳納該會會費，均與本會會籍無涉。

三、請協助予以宣達上述聲明，避免徒增紛擾，至紉公誼。

正本：本市各級學校

副本：本會



理事長 張瓊方

